绿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绿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 于2024年8月12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各位监事,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以现场 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,实际到会监事3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 多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 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出席会议监事审议,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(一)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 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 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3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(二) 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议案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公司本次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《上 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和公司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的相关规定,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3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(三) 关于注销部分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议案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符合《上

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和公司《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3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(四)关于作废部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注销部分 2023 年股票期权的议案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、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和公司《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3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绿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3日